附件2

**佳木斯市前进区2023年“佳人聚佳”春季专场校园招聘**

**暨人才引进现场资格审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
| 出生日期 |  | 身份证号 |  |
| 政治面貌 |  | 学 历 |  |
| 学 位 |  | 毕业学校 |  |
| 所学专业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专业技术职称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单位名称 |  | 岗位名称 |  |
| 岗位代码 |  |  |  |
| 资格确认  结 果 | 根据岗位条件，是否具有以下要件（对应项打√）：  （ ）1.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。  （ ）2.学校出具的在校学业成绩表（教务章）、相应学历录取单（档案馆盖章）、在校思想政治考核表、在校学生证明（内容中对学历层次、毕业时间、所学专业名称要求表述准确）等材料。已取得毕业证、学位证的考生直接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即可。  （ ）3.引进岗位规定要求的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。  （ ）4.其他高校佳木斯籍考生需提供有关户籍证明材料。 | | |
| 是否符合面试资格：    用人单位审核人签字: 主管部门审核人签字:  2023年 月 日 | | |
| 考生确认签字：  2023年 月 日 | | |
| 交叉互审人员签字：      2023年 月 日 | | |